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兴南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12123
用人单位名称	嘉兴南湖南方水泥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嘉兴市南湖区七星镇博山村	联系人	丁爱华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计腾飞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计腾飞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计腾飞, 皇甫俊清		
调查时间	2023-12-20	用人单位陪同人	丁爱华
检查范围	原料工段（北厂区）、原料工段（南厂区）、机修间（北厂区）、机修间（南厂区）、粉磨工段（北厂区）、粉磨工段（南厂区）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一氧化碳, 噪声, 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, 水泥粉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呼尘), 水泥粉尘(游离 SiO ₂ 含量<10%) (总尘), 电焊烟尘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₂ 含量≤50%) (呼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₂ 含量≤50%) (总尘), 紫外辐射, 臭氧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 ₂ 计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计腾飞, 皇甫俊清, 应炜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12-21	用人单位陪同人	丁爱华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$\geq$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原料工段（南厂区）吊机岗位、粉磨工段（南厂区）球磨巡检岗位、装车岗位、原料工段（北厂区）吊机岗位、粉磨工段（北厂区）球磨巡检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2 个点不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12 月 29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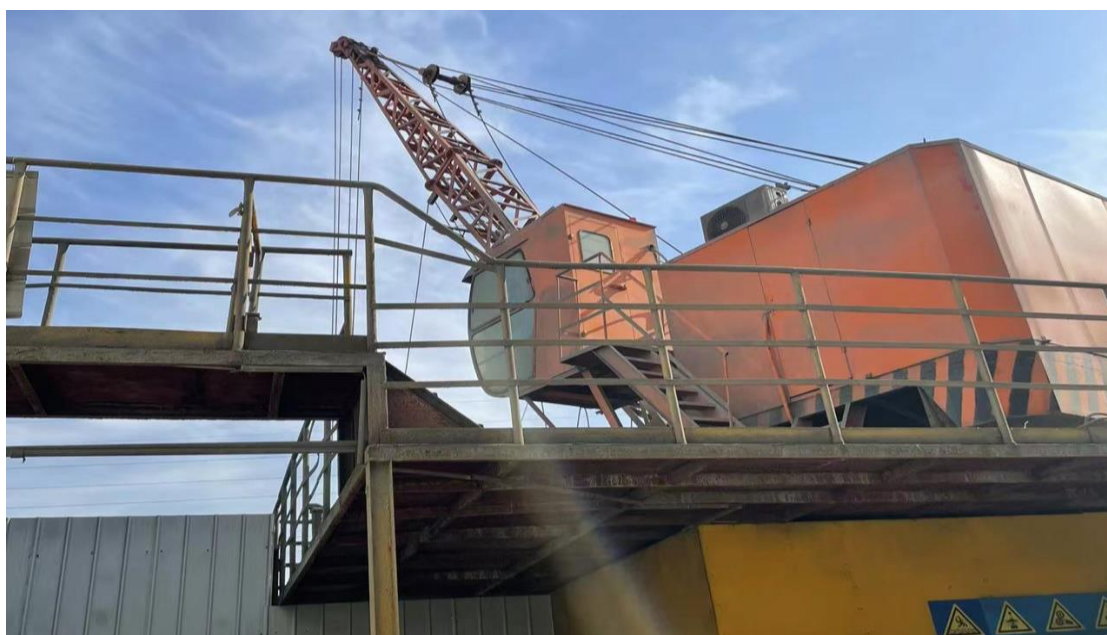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原料工段（南厂区）吊机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粉磨工段（南厂区）散装控制室岗位



粉磨工段（南厂区）包装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粉磨工段（南厂区）清扫岗位



机修间（南厂区）电焊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原料工段（北厂区）清仓输送带巡检岗位